

## 服务类采购履约评价表

评价日期: 2026.3.30

### 评价基础信息

评价单位名称:	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评价小组成员:	金丽娟、伍绮仪、龚楚涵、沈子琦、朱希娜
被评价单位名称:	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		
被评价项目名称:	法律顾问服务及专项法律服务费用		
合同初始签约日期:	2025年6月1日	合同已续约次数:	0

### 否决性评价

(如被评价单位满足下列任一条指标, 则扣除41分, 评价结果为差, 无需再开展一般性评价)

序号	否决性评价指标说明	是/否	扣分	备注
1	是否出现重大失误, 导致采购主体受到严重经济损失或工作无法持续开展的	否		
2	未经采购主体允许, 恶意拖延服务的	否		
3	因知识产权等纠纷导致采购主体受到诉讼、政府处罚等情况	否		
4	使用行贿等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	否		
5	未经采购主体允许, 泄露数据或其他商业秘密的	否		

否决性评价结果:

### 一般性评价

序号	评价指标类型	评价指标说明	分值	评分	备注
1	服务价格 (10分)	价格较市场竞争力不足	5	5	
2		报价迟缓、拖延, 影响工作效率或报价不规范, 未提供有效报价文件的	5	5	
3	服务效率 (30分)	是否按要求及时完成服务项目, 是否满足采购主体需求	10	10	
4		对问题、变更、新增需求的响应时间是否积极, 是否存在拖延等情况	10	9	
5		是否及时同采购需求方沟通、是否及时反馈项目情况	10	10	
6	成果质量 (40分)	方案质量是否符合采购需求, 是否具备质量控制能力	10	10	
7		是否符合质量要求, 提供的服务和工作成果是否达到预期效果	10	8	
8		是否为采购需求方提供了专业、高质量的建议和方案, 是否具备创新能力	10	9	

9		项目投入的人力、物力等资源是否充足，项目组成员是否满足合同需求，是否存在项目负责人长期未驻场的情况	5	4	
10		是否切实履行合同中的各项义务，管理方式是否规范	5	5	
11	售后与客户支持 (20分)	数据和隐私的保护措施的是否到位，是否具备风险情况下的应对能力	5	5	
12		是否积极配合采购主体开展验收、结算，并主动提供有效资料	5	5	
13		是否积极配合采购主体开展售后维护，是否积极回访和沟通，并主动提供有效服务	5	4	
14		是否在行业有较好的认可度和评价	5	5	

一般性评价得分：94

整体评价结果

评价档次	优秀 (90分及以上)	良好 (76分-89分)	一般 (60分-75分)	差 (60分及以下)	否决性 标注
	√				□

评价说明

在法律业务对接过程中，岭南律师事务所对我司的咨询、律师函的出具、诉状的出具等事项响应迅速，一般当天能回复。基本能与我司保持良好的沟通与合作。

评价人签字：  
金丽娟 · 伍衡仪 · 梁慧海 · 沈琦 · 朱若那

履约评价人数一般不低于5人，最终分数为平均值，即每位参评人员评分之和/参评总人数得出平均分，评价小组成员由需求部门人员组成。（拟建议业主单位人员参与评价（如有））